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泰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4)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泰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之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股份 (佔股東特別大會現場及 已投票股份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Top Victory Industries Limited及李偉民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三日訂立之協議(「協議」)，內容有關買賣中信物流(國際)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746,080,000 (100%)	無 (0%)
2	批准增加本公司之法定股本。	1,746,080,000 (100%)	無 (0%)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擁有3,895,700,100股已發行股份，亦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建議之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被賦予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只可於會上投票反對建議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泰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日強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日強先生、林碧華女士及林鴻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華威先生、白德存先生及何志輝先生。